

马寺钟声

“搞怪宣传”不能挑战公序良俗

□尚龙

【新闻背景】7月1日,有市民在新都汇步行街看到,有人从过街天桥上往下撒钱。后经证实,是某景区工作人员将人民币夹在宣传册中撒下,希望以此引人注意。(见本报昨日A10版报道)

采用“撒钱招人气”的法子搞宣传,这思路也算是“独辟蹊径”了,可惜路子走得有点歪。手法低俗、对公众缺乏尊重不提,这种行为扰乱了公共场所秩序,且违反了多项法律法规,应该受到相应处罚。

这些年来,商业宣传手段越来越多

样化,为求轰动效应,可谓无所不用其极。不久前,山东淄博陶瓷展为吸引眼球,竟在展览过程中上演“光屁股人体彩绘”:T台上的女模特全身赤裸,身上寥寥数条彩绘毫无美感可言,尺度之大令人瞠目结舌。

我国相关法律明确规定:商业宣传“内容应当有利于人民的身心健康,促进商品和服务质量的提高,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,遵守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,维护国家的尊严和利益”。

类似的低俗宣传大行其道,究其根本,原因有三:其一,商业宣传也是一种商品,能存在,说明其有市场,有受众,有

人“爱”这口儿。社会的浮躁、大众的猎奇心理,为这些宣传手段提供了温床。其二,宣传策划人缺乏自律。按说搞宣传的策划人都是有文化的,现状却是文化人搞的创意没啥文化。在他们眼里,无所谓社会影响,一切都是为了钱,只要能达到这个目标,什么东西都可以被接受。其三,缺乏规范和监管,给了某些人打擦边球的勇气。

在这个盛行营销的时代,出现搞怪的商业宣传并不奇怪。但任何商业活动都应该以社会基本价值和道德标准为底线,否则既是违法的,也是注定不能成功的。

本版由孙钦良工作室主办

本期统筹:陈曦

联系电话:13526946841

洛阳招金珠宝有限公司协办

■投稿方式:登录洛阳网(www.lyd.com.cn)点击“文字投稿”

■电子信箱:lywbpl@tom.com

■信寄新区报业大厦《洛阳晚报·河洛评谭》版

你说我说

毕业演讲也玩“甄嬛体”

最近,网上热传浙江大学法学院副教授高艳东在2012年学生毕业典礼中的一段“甄嬛体”讲话,其中有“朕私下想,诸位书生必是极好的。众爱卿均是高帅富,众爱妃均是白富美”之类的语录,也有“浙大是小三”的惊人之论。“甄嬛体”毕业演讲,是哗众取宠、拿无聊当有趣,还是清新活泼、别有意味?

市民王先生:通篇网络热词,这演讲走上了媚俗的歧途。追求演讲的草根化与轻松幽默,并不等于就不讲格调了。

136xxxx5912 短信:这老师是喜剧演员吗?在这么重要的场合乱调侃。毕业演讲,本应对毕业生以后的就业路、人生路有所指引,需要诚恳与真挚。

市民周先生:“甄嬛体”的包装下,高老师的整篇演讲还是有质量的。轻松不灌输,这样的演讲值得叫好。

下期预告:

3年内,公务接待禁食鱼翅

7月2日,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政策法规司相关负责人称,有望在3年内发文规定公务接待不得食用鱼翅,将公款大吃大喝行为纳入行政问责范围,强化监督和制约等。此前有人大代表提出建议,通过立法手段,制定禁止公务和官方宴请消费鱼翅规定。(见本报昨日A02版报道)“3年内禁吃鱼翅”,是充分细化规定,还是行动迟缓,甚至是在治理“三公”消费的道路上走入“抓小”误区?欢迎您就此发表意见。

大事小情,你说我说。参与方式:拨打电话66778866;发送短信至13526946841;登录洛阳网(www.lyd.com.cn)洛阳社区聚焦河洛——“你说我说”板块;关注洛阳晚报官方微博,@洛阳晚报留言。

微论撷英

球队发挥欠佳与三周末吃肉有密切关系,因为害怕瘦肉精,我们出来比赛不敢吃肉,导致队员在体能和体质上明显下降。

——7月1日,2012世界女排大奖赛总决赛在浙江宁波落幕,中国女排以1胜4负的战绩名列第五。在总结这次比赛时,中国女排主教练俞觉敏称

看欧洲杯决赛,很困,恨不能翘班睡觉。儿子说不行,必须回去好好上班。“从前有一个人,工作很努力,能力也很强,但是某一天,领导有事找他找不到。从此,他再没有升职的机会,永远在单位的最低层。而有一个人,很懒,能力也不行,但那天他在。然后,懒人升职了,从此过上了衣食无忧的生活。”语重心长啊。

——苏岭又见苏岭(职员)

早上带儿子去看《马达加斯加3》,好多“现挂”的台词,又是赵本山又是小沈阳,又是星光大道又是地沟油,现在的译制片一定要这样翻译吗?他想老少咸宜,可结果是,动画片的形,低龄化的剧情,6岁的孩子却表示看不懂。真正的儿童片在哪里?

——郭静(主持人)

河洛观潮

城市立交桥下的尖锥刺伤了谁?

□本报新闻观察员 洛漳

流浪汉睡桥下影响市容,广州浇筑水泥锥来对付?在网友爆料后,在微博上引起热议。昨日,记者发现,广州白云、天河多处天桥和高架桥底浇筑了水泥锥(如图),却没有单位站出来认领。街坊称,这些地方曾经是流浪汉聚集地,自打有了水泥锥,流浪汉被迫迁走了。广州白云机场高速公司工作人员受访时表示,桥底的水泥锥是市政部门建的,原因是桥底过去是流浪人员的栖息地。(7月3日人民网)

天桥下立锥对付城市流浪者,虽说不是赤裸裸的“驱逐”,但比“驱逐”更凶狠,刺目的尖锥向在城市中生活暂时无着的流浪人员发出一条信息:赶紧走,这里不欢迎你!然而,“城市洁癖”思维作祟,使得流浪人员无立身之所,他们将流向何方?经济比较发达、包容开放度较高的广州已容不下他们,他们生存权的底线在哪里?

近年来,城市化的快速发展,使得城市中大量新移民或是向往城市生活的流浪者,如何让他们在城市能待得住,并最终融入城市?对暂时找不到工作和住处的外来者,城市能不能有让他们自由流动的雅量?

要知道,对一名到大城市打零工的农民工来说,对一名到大城市卖水果的果农来说,甚至对一名到大城市找工作的大学毕业生来说,流浪街头或许是出于无奈,或许为生计所迫,一块可栖身的



公共场地对他们来说很重要。

对城市流浪者,现在国外通行的做法是:如果是被迫流浪的,政府会力图帮助结束流浪状态;如果是主动流浪的,政府、民间组织也不会剥夺流浪的自由,并会有组织地提供庇护所之类的福利。

在城市福利的阳光还未照耀到城市流浪者身上时,于情,于理,都不能再限制他们自由流动的自由。

就我国的宪法和法律来说,并未禁止流浪人员利用城市公共场地生活、休憩,《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》等行政法规则明确说明,应对城市流浪人员给予救助。

就流浪者的个人权利来说,流浪对于他们,可能就是一种生活方式。只

要不扰乱公共秩序、不妨害社会管理秩序,在一个文明理性的社会,在一个包容开放的城市,他们的选择应当被尊重。

城市,理应让生活更美好,理应让生活于其中的每一个人都感觉到自己被尊重。也许,在有些管理者看来,立交桥下刺目的尖锥,只是城市提升“文明”过程中不可避免的“阵痛”,但对于城市流浪人员来说,则是自己生存权被人肆意地、无底线地压缩。

城市管理的小细节,不仅折射出城市的品位,更体现了城市管理者的智慧。对所谓的“有损城市形象者”进行驱赶或变相驱赶,是对责任的回避,更是对城市文明的伤害。

洛浦听风

养老金“缺口”到底谁说了算?

□李龙

中国保监会副主席陈文辉近日在上海表示,近10年来中国对基本养老保险的财政补贴已超过1万亿元,中国也是世界上唯一一个老年人口超过1亿的国家,而且老年人口的抚养比到2011年末已上升到122.23%,中国养老金缺口确实非常大。

中国人的“养命钱”似乎成了一笔说不清的“糊涂账”,各种说法、各种数据层出不穷,让公众大有“雾里看花”之感。不久前,坊间热传一份《化解国家资产负债中长期风险》的研究报告,该报告预测,到2013年,中国养老金的缺口将达到18.3万亿元。

不了解养老金的人确实被这个数字吓了一跳,如果缺口高达18.3万亿元,那养老制度岂不是面临着破产的可

能?好在几天后,人社部就出面澄清,并拿出刚刚公布的《2011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》,很有信心地表示,去年底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累计结余19497亿元。一说结余1.9万亿元,另一说到明年缺口高达18.3万亿元,反差之大,实在让人不明就里。而保监会又含糊其辞地表示缺口确实非常大,到底有多大,却又闭口不提。

其实,纠缠于养老金到底有无缺口、缺口究竟是多大,并不是公众的无理要求,实是基于养老金的现实追问。我国的养老保险制度脱胎于计划经济时代的企业包办劳保制,转制之前,职工不用缴纳养老保险,这就造成当下的一种局面:以前没交钱的人只得挪用后来者缴纳的养老金。于是正在缴纳养老保险者必然担忧:我们的钱被用来支付别人的养老金,今后我们的养老金缺口该如何解决?

尽管国家财政补贴可以填补个人账户的亏空,但随着老龄化社会的到来,财政补贴不可能无限地“填空”,于是延迟退休年龄便提上日程。人社部社会保障研究所所长何平提出,应逐步延长退休年龄,建议到2045年不论男女,退休年龄均为65岁。然而,问题是,在公众对养老金缺口都不知情的情况下,又有什么理由强推延迟退休以填补缺口呢?

养老金制度需要解决的另一个问题则是双轨制。公务员和相当一部分事业单位人员在任职时不用缴纳养老保险,退休后却能领取高于企业人员的养老金,他们的退休金多数由国家财政支付,而个人则只能依靠自己的账户,显然,这种制度设置本身也是缺口原因之一。而当双轨制依然存在,推迟退休年龄很容易制造第二次社会不公,遇到反弹也是在所难免。